

# 绍兴市人民政府文件

绍政发〔2023〕5号

## 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绍兴市全国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创建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现将《绍兴市全国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创建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实施。

绍兴市人民政府

2023年3月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 绍兴市全国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 创建工作方案

为持续深化网络经济监管，全面提升网络市场治理能力，促进网络市场规范健康持续发展，高质量推进全国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创建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立足绍兴产业实际，坚持规范与发展并重，推进网络市场治理整体性、系统性、重塑性变革，有效激发网络市场活力和企业创新动力，为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“绍兴力量”。

## 二、工作目标

建立规则体系、监管体系、生态体系、创新体系“四位一体”工作模式，力争通过两年创建，实现以下目标：

（一）推动产业规模跨越式提升。到2024年底，全市网络零售额超1000亿元。培育一批跨境电商发展服务平台，跨境电商进出口总额达150亿元。推动绍兴由“电商小市”向“电商大市”“电商强市”转变。

（二）构建高效协同的规则体系。深化商事制度改革，落实网络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，保障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参与，形成公平、透明、可预期的市场环境。

（三）探索行之有效的监管体系。坚持“线上线下一体化协同监管”思路，全面构建集高效执法、智慧监管、信用惩戒、合规指导于一体的监管模式，实施平台企业和平台内经营者信用分级分类管理，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，切实提升网络市场治理能力。

（四）打造充满活力的生态体系。着力培养一批头部电商企业、电商产业园区，加快推动跨境电商发展。促进互联网、移动互联网、移动智能与民生服务深度融合，创建数字生活新样板。推进5G、IPv6、物联网、工业互联网等网络信息基础设施建设。开展电商人才培养，打造电商人才集聚高地。

（五）建设特色鲜明的创新体系。创新电商发展和直播业态监管模式，净化网络直播营销环境。高效运行浙江省市场监管电子取证中心（绍兴）分中心，加快市、县两级取证机制建设，形成“线上线下全覆盖、市县联动无断层”工作格局。

### 三、主要任务

#### （一）加强政策供给，优化营商环境

1. 深化简政放权。全面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，落实《互联网市场准入禁止许可目录》，积极推广“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、一次办结”服务模式，结合电商主体特点，在登记条件、登记程序、登记服务等方面给予支持，推进“照后减证”和简化审批，实施更加便捷的企业注册登记便利化服务，落实主体注册

“一日办结”政策。大力培育网络市场主体，进一步降低创业门槛，实行企业开办“零成本”，激发网络市场主体创业创新活力。

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财政局

2. 优化政策扶持。发挥政府在促进平台经济发展上的重要作用，以政策扶持为导向，制定平台经济规范健康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，对不同电商主体实施精准扶持，在用地、税收、人才、资金等方面给予保障，进一步降低企业创业成本。聚焦新兴产业，深化“两业融合”，推动研发设计、供应链物流等现代服务业向先进制造业延伸，加快培育新业态、新模式。鼓励企业实施线上线下一体化发展战略，积极开拓线上贸易和跨境贸易，持续优化网络市场发展环境。

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商务局

3. 强化产业服务。全面实施龙头企业“领跑计划”和上市企业“凤凰行动”，招引国内外电商细分领域“隐形冠军”和“独角兽”企业，重点招引纺织服装、医疗健康、厨具电器、跨境海淘、社交网络、物流货运等领域垂直平台企业、电商区域平台服务企业以及电商公共服务平台企业，使绍兴成为优质电商企业集聚地。加快培育本土优质企业，制定产业电商培育发展名单，健全电商孵化器、创业者、创业导师、投资人常态化合作机制，加快创新企业培育，推动网络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局、市商务局

## （二）坚持统筹协调，精准高效监管

4. 探索综合监管机制。坚持“精准高效、优化集成”原则，集中优势监管资源，构架集智慧监管、信用监管、协同监管于一体的网络市场监管机制。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，坚持“小切口、大场景”相结合，加大数字手段在监管领域应用力度，开发建设“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平台”，深化应用“浙江公平在线”等数字化改革成果，全面提升监管效率。建立信用信息归集机制和信用评价标准体系，加强平台企业信用信息公示与披露，强化信用惩戒和约束。建立公安、网信、市场监管等部门协作机制，构建一体协同的网络市场监管格局。

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委网信办、市发改委、市公安局、市大数据局

5. 强化精准高效执法。聚焦民生热点、舆论焦点、治理难点问题，深入开展“网剑”“清朗”“净网”等系列专项执法行动，发挥国家网络交易监管平台、“浙江公平在线”、“瞭望哨”等平台 and 机制作用，加强平台竞争监管执法，从严打击网络违法违规行为，净化网络空间。建立健全“分业分层监管、联合联动执法”工作机制，形成协调有序、运转顺畅、处置高效的互联网执法工作格局。

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委网信办、市公安局

6. 构建协同共治格局。坚持自律与他律相结合，探索建立平台企业体检机制和平台合规制度，设置“红绿灯”，划定“安全线”，督促平台企业规范内部制度，压实平台主体责任。加强行业自律，督促平台企业依法合规经营，做大做强网商行业协会，指导行业协会牵头制定团体标准、行业自律公约。强化政府、平台、行业组织和社会各界沟通协作，形成共治合力。

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委网信办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旅游局

### （三）打造产业生态，激活发展潜力

7. 培育发展跨境电商。加快建设中国（绍兴）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、绍兴综合保税区、中国轻纺城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等国家级开放平台，形成制造、交易、集货、支付、物流、结算、收付等全产业链。抢抓绍兴综合保税区建设机遇，引导企业通过“综合保税区+海外仓”模式，开展跨境电子商务，支持优势企业积极开拓海外市场。联合知名平台，实施跨境电商“店开全球”“品牌出海”“独立站领航”三大行动，加快跨境电商企业、专业人才等要素集聚，打造跨境电商产业新高地。

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滨海新区管委会，柯桥区政府

8. 推进建设农村电商。推动网络经济触角向农村延伸，立足绍兴“三农”特点，发挥产业集聚优势，支持大型流通企业以乡镇为重点下沉供应链，鼓励农业“电商拓市”，加快培育农

业电商带头人。强化品牌建设，围绕茶叶、香榧等优势农产品，建立健全适应农产品电商发展的标准体系，打造区域电商农产品品牌，深入挖掘和培育一批电商镇、电商示范村、电商专业村，强化产业集聚功能和辐射带动功能，提升农村电商集聚度。

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农业农村局

9. 全面强化基础保障。以服务网络经济发展为导向，集聚优势资源，加强物流、人才、设施等方面的支持和保障力度，营造良好外部环境。发挥绍兴融杭联甬接沪区位优势，优化物流产业布局，提升配送效率。制定电商人才引进激励机制，鼓励在绍高校开设电商专业，加强与头部电商合作，设立电商培训学校，为电商产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。以“城市大脑”建设为契机，加快新型网络信息基础设施建设，提升要素保障能力。

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邮政管理局、市商务局、市人社社保局、市教育局、市大数据局

#### （四）深化载体创新，强化技术支撑

10. 推动电商模式创新。加快培育直播电商、社交电商等新模式，规划建设一批特色直播基地，发展“直播+工业品”“直播+农产品”“直播+旅游”特色产业直播间。创新消费和零售模式，壮大一批省级新零售示范企业；创新直播经济业态，推动直播模式与产业深度融合，培育一批省级直播电商基地。

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广旅游局

11. 探索直播治理手段。推进网络直播营销领域数字化改革，破解网络直播行业监管难题，以诸暨市珍珠行业为试点，建成“直播电商监管服务应用”系统，综合集成主体归集、行为监测、质量管控、消费投诉、执法办案等功能，提升互联网新业态治理能力。全面开展“绿色直播间”创建，鼓励一批产品优质、服务优良、行为规范的直播主体参与示范创建，引导直播行业良性有序竞争。

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，诸暨市政府

12. 提升技术保障能力。按照“专业化、精准化、实战化”要求，建设浙江省市场监管电子取证中心（绍兴）分中心，探索在线数据取证市、县两级联动的“互联网+执法”新模式，规范分级协作在线数据取证，部署“市监链”区块联盟链节点，建立市场监管电子取证知识库，实现大数据监测、区块链取证系统及相关底层技术平台对基层监管执法的全域支撑。发挥跨部门取证联盟资源整合优势，形成线上线下全覆盖、协同联动无断层的在线数据取证工作格局，切实提升执法监管效能。

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委网信办、市大数据局

#### **四、组织实施**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，办公室设在市市场监管局，负责创建工作的组织实施。各区、县（市）参照建立工作机制，全力推进示范区创建工作。



（二）强化责任落实。进一步细化目标任务，制定责任清单，扎实开展各项创建任务，层层压实责任。

（三）建立自评机制。组建由在绍高校、研究机构、行业协会、企业及群众代表等组成的创建工作自评团，定期对创建成果进行阶段性自评，切实提升工作实效。

（四）及时总结提升。及时总结示范区创建过程中的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，形成可复制、可借鉴、可推广的制度成果。加大宣传力度，提升示范创建工作知晓度。

附件：绍兴市全国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附件

## 绍兴市全国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 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王 涛

副组长：高 波 市政府

黄立枫 市市场监管局

成 员：傅勇锋 市委网信办

赵 凯 市发改委

俞灵燕 市经信局

马成永 市教育局

钱成根 市公安局

郭黎帆 市司法局

王霞辉 市财政局

王 奋 市人社保局

寿程杰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叶初良 市交通运输局

金 燕 市农业农村局

吕寒平 市商务局

赵 喆 市文广旅游局

贾浩波 市市场监管局

李 斌 市统计局

包自毅 市大数据局

单红明 市税务局

李雪岷 绍兴海关

张 剑 市邮政管理局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市场监管局，贾浩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以上成员如有变动，由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更替。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绍兴军分区，  
市监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---

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3日印发

---